



广东贝源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贝 环境检测 QB 字 (2021) 第 03762 号

委托方: 稀美资源 (广东) 有限公司

被测方: 稀美资源 (广东) 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报告日期: 2021 年 06 月 23 日

广东贝源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检验检测专用章

报 告 说 明

1. 本公司保证检测的科学性、公正性和准确性，对检测数据负检测技术责任，并对委托单位提供的样品和技术资料保密。
2. 本公司的检测程序按照有关环境检测技术标准和本公司相关作业指导书执行。
3. 本报告的封面、扉页和签名页是本报告不可或缺的组成部分，与报告正文组成完整的检测报告。
4. 报告无编写人、审核人及签发人签名，或涂改，或未盖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及骑缝章均无效。
5. 本公司负责采样时，检测结果仅对当时采集的样品负责；对于客户委托送样，检测结果仅适用于收到的样品。
6. 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向本公司咨询，来函来电请注明报告编号。如对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联系本公司。
7. 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本公司联系方式:

名 称: 广东贝源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 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光谱西路 69 号汇创空间 201

电话/传真: 020-32011123/020-32011099

邮政编码: 510663



编写：陈雯燕

签名：陈雯燕

审核：莫小珮

签名：莫小珮

签发：李玉芝

签名：李玉芝

职务：授权签字人

签发日期：2021年06月23日

采样人员：莫文辉、钟英炜、韩昌轩

分析人员：莫文辉、钟英炜、韩昌轩、黄俊兴、张小英、
王作柱、赖丽雅、梁冰、杨秋芳、卢迪、谢春燕、
黄秋燕、吴晓庆、邓小惠、莫沛威

采样日期：2021年06月16日

分析日期：2021年06月16日~2021年06月21日



检 测 报 告

一、检测任务

受稀美资源 (广东) 有限公司委托, 对该单位的废水、锅炉废气和有组织废气进行检测和分析。

二、项目信息

被 测 方: 稀美资源 (广东) 有限公司

地 址: 广东省清远英德市桥头镇红桥村委远前村山塘

联 系 人: 朱经理

联系方式: 18023726988

生产状况: 检测时, 企业正在生产

注: 生产信息由被测方提供

三、检测内容

应委托方要求进行以下检测:

表 1 检测点位、检测项目及检测频次一览表

检测项目类别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废水	DW001 生产废水处理后排出口 (WS-00033)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总磷、氟化物、石油类、锌 (总锌)、磷酸盐	检测 1 次
锅炉废气	DA003 2t/h 燃柴油锅炉废气监测口 (FQ-01513)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林格曼黑度	检测 1 次
有组织废气	DA001 酸解车间废气处理后监测口 (FQ-00769)	氨、氯化氢、硫酸雾	检测 1 次
	DA002 产品车间废气处理后监测口 (FQ-01512)	氨、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检测 1 次



四、 检测方法

表 2 检测方法、使用仪器及检出限一览表

检测项目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使用仪器	方法检出限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防水型 pH 测试笔 pHTestr30	——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滴定管	4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万分之一电子天平 BSA224S	4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生化培养箱 LRH-250A	0.5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1800	0.025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1800	0.01mg/L
	氟化物	水质 氟化物的测定 离子选择电极法 GB/T 7484-1987	氟离子计 STAR A214	0.05mg/L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红外分光测油仪 OIL460	0.06mg/L
	锌 (总锌)	水质 32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76-2015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仪 AVio 500	0.009mg/L
	磷酸盐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2 年 钼锑抗分光光度法 (A) 3.3.7 (3)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1800	0.01mg/L
锅炉废气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十万分之一电子天平 AUW220D	1.0mg/m ³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57-2017	自动烟尘 (气) 测试仪 3012H	3mg/m ³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2014	自动烟尘 (气) 测试仪 3012H	3mg/m ³
	林格曼黑度	固定污染源排放烟气黑度的测定 林格曼烟气黑度图法 HJ/T 398-2007	林格曼黑度图	——
	烟气参数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及其修改单(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7 年第 87 号)	自动烟尘 (气) 测试仪 3012H	——



续表 2 检测方法、使用仪器及检出限一览表

检测项目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使用仪器	方法检出限
有组织废气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1800	0.25mg/m ³
	氯化氢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氯化氢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549-2016	离子色谱仪 ICS-600	0.2mg/m ³
	硫酸雾	固定污染源废气 硫酸雾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544-2016	离子色谱仪 ICS-600	0.2mg/m ³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及其修改单(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7年第 87号)	万分之一电子天平 BSA224S	——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二氧化硫的测定 碘量法 HJ/T 56-2000	——	2.0mg/m ³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氮氧化物的测定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 HJ/T 43-199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1800	0.7mg/m ³
	烟气参数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及其修改单(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7年第 87号)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3012H	——

--本页以下空白--



五、检测结果

表 3 废水检测结果

治理设施及去向	生产废水经中和槽+板框过滤+氨氮处理+沉淀处理后排入河涌。	
样品性状	微黄色、无气味、微浊	
检测项目 \ 检测点位	DW001 生产废水处理后排出口 (WS-00033)	参考限值
pH 值 (无量纲)	7.12	6.5-9
化学需氧量	20	90
悬浮物	14	30
五日生化需氧量	4.3	20
氨氮	2.59	10
总磷	0.06	0.5
氟化物	2.16	10
石油类	0.12	5.0
锌 (总锌)	0.010	2.0
磷酸盐	0.01	0.5
备注: 1、单位: mg/L (注明者除外); 2、参考限值由企业排污许可证提供, 仅供参考。		



表 4 锅炉废气检测结果

锅炉型号/编号	WNS2-1.25-YQ/ 锅粤 RP3217	使用时间	2011 年 11 月
排气筒高度	15m		
治理设施及去向	锅炉废气无处理由 15m 高排气筒排放。		
相关参数	燃料类型: 柴油 锅炉负荷: 60% 基准含氧量: 3.5%	截面规格: $\Phi 40\text{cm}$ 烟道截面积: 0.1257m^2 烟气温度: 172.0°C	烟气流速 6.9m/s 烟气含湿量: 4.9%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DA003 2t/h 燃柴油锅炉废气监测口 (FQ-01513)	参考限值
标干流量(m^3/h)		1791	——
平均含氧量 (%)		7.4	——
林格曼黑度 (级)		<1	1
颗粒物	实测排放浓度(mg/m^3)	3.4	——
	折算排放浓度(mg/m^3)	4.4	20
	排放速率(kg/h)	6.1×10^{-3}	——
二氧化硫	平均实测排放浓度(mg/m^3)	6	——
	平均折算排放浓度(mg/m^3)	8	100
	平均排放速率(kg/h)	0.011	——
氮氧化物	平均实测排放浓度(mg/m^3)	72	——
	平均折算排放浓度(mg/m^3)	93	200
	平均排放速率(kg/h)	0.13	——
备注: 参考限值由企业排污许可证提供, 仅供参考。			



表 5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排气筒高度		25m	
治理设施及去向		废气经三级水喷淋+三级碱液喷淋处理后由 25m 高排气筒排放。	
相关参数		截面规格: $\Phi 150\text{cm}$ 截面面积: 1.7671m^2 烟气流速: 5.8m/s 烟气含湿量: 5.3% 烟气温度: 37.2°C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DA001 酸解车间废气处理后监测口 (FQ-00769)	参考限值
标干流量(m^3/h)		30510	——
氨	排放浓度(mg/m^3)	7.89	——
	排放速率(kg/h)	0.24	14
氯化氢	排放浓度(mg/m^3)	1.06	100
	排放速率(kg/h)	0.032	0.78
硫酸雾	排放浓度(mg/m^3)	ND	35
	排放速率(kg/h)	3.1×10^{-3}	4.6
备注: 1、“ND”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 其排放速率以检出限的一半参与计算; 2、参考限值由企业排污许可证提供, 仅供参考。			



续表 5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排气筒高度		25m	
治理设施及去向		废气经稀硫酸喷淋处理后由 25m 高排气筒排放。	
相关参数		截面规格: $\Phi 150\text{cm}$ 截面面积: 1.7671m^2 平均烟气流速: 9.3m/s 平均烟气含湿量: 4.8% 平均烟气温度: 30.6°C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DA002 产品车间废气处理后监测口 (FQ-01512)	参考限值
平均标干流量(m^3/h)		50532	——
氨	排放浓度(mg/m^3)	4.28	——
	排放速率(kg/h)	0.22	14
颗粒物	平均排放浓度(mg/m^3)	<20	120
	平均排放速率(kg/h)	<1.0	1.75
二氧化硫	平均排放浓度(mg/m^3)	ND	500
	平均排放速率(kg/h)	0.051	7.8
氮氧化物	排放浓度(mg/m^3)	ND	120
	排放速率(kg/h)	0.018	2.3
备注: 1、“ND”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 其排放速率以检出限的一半参与计算; 2、参考限值由企业排污许可证提供, 仅供参考。			

****报告结束****